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示版)

项目名称：玛曲县妇幼保健站门诊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编制日期：2018年05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监制

项目名称	玛曲县妇幼保健站门诊楼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法人代表	且正才旦	联系人		郭靖	
通讯地址	玛曲县格萨尔路南侧妇幼保健站				
联系电话	15209418708	传真	-	邮政编码	747300
建设地点	玛曲县格萨尔路南侧妇幼保健站院内				
立项审批部门	玛曲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玛发改【2016】第 216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31-医院	
占地面积(平方米)	700		建筑面积(平方米)	2798.93	
总投资(万元)	700.13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3.5	环保投资比例(%)	13.5%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人们越来越重视自身的健康,医疗服务消费早已突破了“有病求医”的观念,医疗消费动机表现出多层次、多样化的特点,美容、整形、康复服务正在悄然走俏,健康咨询、家庭保健等方面的潜在需求不断增长,以及保健品市场的一再升温、特需服务的产生等现象为综合医院开拓出了更多的市场。

健康是人民群众的基本需求,是人全面发展的基础,卫生事业发展的最终目标就是维护和促进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十三五”期间,玛曲县卫生事业取得长足发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展开,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全面加强,基本医疗保障制度逐步健全,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明显提高。医院的建设从根本上解决了群众就医难、行路难、上学难、增收难等一系列问题,走出了一条群众脱贫致富的新路子,实现了房屋统一设计、产业统一开发、基础设施统一配套、生态环境统一治理和“搬得出、稳得住、能发展、可致富”的目标。

为适应玛曲县经济、人口发展的需要,整合当地卫生资源、提升医疗卫生水平、促进当地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特提出了玛曲县妇幼保健站门诊楼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该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办理环评手续。为此，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在完成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因素识别的基础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环评技术导则”等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环境影响报告表》，为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提供科学依据。

二、现有项目概况

2.1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介绍

玛曲县妇幼保健站建设于 1976 年，设有妇科、儿科、理疗科、功能科、疼痛科等，玛曲县妇幼保健站位于玛曲县格萨尔路南侧，西侧为县科技局，东侧为县卫计局。项目占地面积为 4144.86 m²，总建筑面积为 6000 m²。设 7 张床位。现有工程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1 及现有建筑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2。

表1 现有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综合楼		已建旧门诊楼(待拆除)，3 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1000 m ²
			已建住院部楼，3 层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1200 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由玛曲县城供电线路供给。
	供水		由玛曲县城供水管网供给。
	供热		冬季供热由玛曲县城集中供暖供给
	排水		生活污水进入防渗旱厕，医疗废水储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由甘南州医疗废物转运车拉运至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医院综合废水	医疗废水储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由甘南州医疗废物转运车拉运至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生活污水进入防渗旱厕。
	固废治理	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暂存间 10 m ² ，定期拉运至甘南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置
		生活垃圾	配套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玛曲县环卫部门
	绿化		绿化面积 500m ² 。

表2 玛曲县妇幼保健站现有建筑物及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设年代	结构形式	层数	建筑使用情况
1	旧住院楼	3000	2010 年	砖混结构	3 层	设置 7 张床位。布置有病房、护士值班室、护士休息室等。

2	旧门诊楼 (待拆除)	3000	2010年	框架结构	3层	布置有门诊门诊收费室、疼痛科、儿科、妇科、财务科、总务科、院长办公室、书记办公室、院长办公室、会议室、人事科、院办公室、等科室
---	---------------	------	-------	------	----	---

表 3 现有项目主要大型设备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型 号
氧气吸入器	台	2	YH.YX11B
呼吸机	台	1	Evita 2 DUra
电动吸引器	台	2	YB.DX23D
产床	台	2	SHANGHCC - 1
心电分析系统	台	1	GE MAC1200ST
万能产床	台	2	SHANGHCC - 1
妇科检查床	台	2	KT - CH - Z
X 射线系统	台	1	Mammo Diagnost
麻醉工作站	台	1	RY - IIB+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HITACHI 7020
尿分析仪	台	1	FA - 100
彩色超声波诊断系统	台	1	GE VOLUSON730 PRO
血液冷藏箱	台	1	HXC - 158
紫外线消毒车	台	1	ZXC
医用空气消毒机	台	1	KGW/YKX/Y80

2.2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及处理情况及回顾性调查

现有工程存在的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废气：医院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废水：医院产生生活污水进入防渗旱厕；医院产生的医疗废水极少，作为危废处理，储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由甘南州医疗废物转运车拉运至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噪声：医院采用的机械设备均为低噪声设备，运行期间主要的噪声为医院职工和就医人员产生的生活噪声及排风扇噪声，噪声源强较低。

项目采用隔声窗，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噪声经墙体和门窗隔音后，项目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固废：医院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医疗废物、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玛曲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主要为传染性固废、废药物和废试剂瓶等；医疗废物需分类收集后进

行必要的毁型消毒处理，然后置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必须用统一医疗废物塑料袋封装后暂存于医疗固废暂存间，委托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医疗废物专用车运至该处置中心集中处理。

2.3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玛曲县妇幼保健站始建于 1976 年，经过不断的发展与壮大，发展至现有规模。但由于历史原因，至今均未进行过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也未进行过相关环保验收工作。

三、扩建项目概况

3.1、项目名称、建设性质、建设单位、资金

- (1)项目名称：玛曲县妇幼保健站门诊楼建设项目；
- (2)建设性质：改扩建；
- (3)建设单位：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 (4)工程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700.13 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提供。

3.2、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位于甘肃省玛曲县格萨尔路南侧妇幼保健站院内，占地面积 7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798.3 平方米。医院北侧为玛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办公楼和玛曲县尼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侧为玛曲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楼，西侧为老玛曲县妇幼保健院住院楼、南侧为居民。项目所在地交通非常便利，区位条件优越。

3.3、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设妇科、儿科、理疗科、功能科、疼痛科等，增设 18 张床位，共计 25 张床位。营运后预计门诊日均接待量约 50 人，新建一座 4 层门诊楼，门诊楼一层主要为急诊用房、门诊大厅、急诊室、抢救室、收费、X 光室、胸透室及机房等；二层为 B 超室、妇检室、计划生育室、妇女保健室、理疗室、产房、输液室、肌注室、药房、护士站等；三层为新生儿科诊室、理疗室、护士站、输液室、肌注室、信息管理室、化验室、办公室等；四层为宣教办、婚育综合服务中心、婚前检查室、产后康复室、五官保健室、新生儿筛查室、办公室等。

表 4 拟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	------	----

主体工程	医院	新建 4 层门诊楼一座，一层主要为急诊用房、门诊大厅、急诊室、抢救室、收费、X 光室、胸透室及机房等 2 层设置护理站、输二层为 B 超室、妇检室、计划生育室、妇女保健室、理疗室、产房、输液室、肌注室、药房、护士站等；三层为新生儿科诊室、理疗室、护士站、输液室、肌注室、信息管理室、化验室、办公室等；四层为宣教办、婚育综合服务中心、婚前检查室、产后康复室、五官保健室、新生儿筛查室、办公室等。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玛曲县自来水公司供给	新建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医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由玛曲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玛曲县供电所供给	
	采暖	冬季采暖采用县城集中供暖	
环保工程	医疗废水	污水处理站	新建
	固废	医疗固废暂存间一间 20 m ²	新建
	生活污水	化粪池	新建

四、结论

4.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玛曲县妇幼保健站门诊楼建设项目，位于甘肃省玛曲县格萨尔路南侧妇幼保健站院内，占地面积 700m²，总建筑面积 2798.93m²。项目总投资 700.13 万元，环保投资 7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医院主要设置妇科、儿科、理疗科、功能科、疼痛科等，增设 18 张床位，共 25 张床位，营运后预计门诊日均接待量约 50 人，项目主要新建一座 4 层门诊楼，门诊楼一层主要为急诊用房、门诊大厅、急诊室、抢救室、收费、X 光室、胸透室及机房等；二层为 B 超室、妇检室、计划生育室、妇女保健室、理疗室、产房、输液室、肌注室、药房、护士站等；三层为新生儿科诊室、理疗室、护士站、输液室、肌注室、信息管理室、化验室、办公室等；四层为宣教办、婚育综合服务中心、婚前检查室、产后康复室、五官保健室、新生儿筛查室、办公室等。

4.2.环境质量现状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的 PM₁₀、TSP、SO₂、NO₂ 日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SO₂ 和 NO₂ 的小时均值均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项目所在区域，昼间噪声级 43.7~46.4dB（A），夜间噪声级 40.3~43.1dB（A），厂界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可见项目区声环境质量良好。

4.3.项目主要污染源

项目营运期废气为消毒水箱产生的氯化氢气体。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门诊接诊、病房等处产生的医疗废水及生活污水。项目医院大楼生活污水及医疗废水采用混流制排水方式，均视为医疗废水处理，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SS 及粪大肠菌群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职工也就医人员产生的生活噪声，噪声值在 50~60dB (A) 之间。

营运期固体废弃物污染源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固废。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0.1t/a，医疗固废产生量约为 9.1t/a。

4.4.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消毒废气

消毒剂二氧化氯在投入消毒池后会产生少量氯化氢气体，氯化氢气体产生量为 12.5kg/a。由于氯化氢气体有毒，会对人体健康和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消毒池设计为密闭式，投加二氧化氯时打开顶盖，投入药品后立刻关闭顶盖。消毒水箱设计一个排气管道，投入二氧化氯后通过管道将水箱内产生的氯化氢气体排至室外排放。氯化氢排放速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二标准限值要求 (0.24kg/h)。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②污水处理站废气

主要通过污水处理站的合理布局；采用地下式处理装置，各池体加盖，预留进(排)气孔，对自由扩散状态的气体进行收集，通过二氧化氯消毒后排放；种植花卉、树木，选择对有害气体吸收能力较强的植物。通过上述措施，力争将污水处理设施的异味降到最低。

综上所述，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浓度均较低，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和周边敏感点造成明显影响。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医护、陪护人员的生活污水和医院医疗废水总的排放量约 1140m³/a，废水中含有病原性微生物和有毒、有害的物理化学污染物等，主污染物为 COD、BOD、氨氮、SS、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等；职工生活废水排放量约 88m³/a，废水中主污染

物为 COD、BOD、氨氮、SS 等，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的规定，本项目属于非传染病医院，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玛曲县市政管网，最终由玛曲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医院大楼医疗废水一起经化粪池、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玛曲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采用的机械设备均为低噪声设备，运行期间主要的噪声为医院职工和就医人员产生的生活噪声及排风扇噪声，噪声源强较低。

项目采用隔声窗，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噪声经墙体和门窗隔音后，项目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医疗废物、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人员定期清运至玛曲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主要为传染性固废、一次性医用器材、废药物和废试剂瓶等；项目实施后，医疗废物需分类收集后进行必要的毁型消毒处理，然后置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夏天和产生医疗废物较多时每天清运，气温较低时和产生医疗废物较少时 2 天清运一次，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必须用统一医疗废物塑料袋封装后暂存于医疗固废暂存间，委托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医疗废物专用车运至该处置中心集中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5.风险分析

本项目风险主要为医院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医疗废物泄漏，医院应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并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规范医疗废物贮存及转运制度、加强资料的日常记录与管理等。按照上述措施，可使危害降至可接受范围。

4.6.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项目性质，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及甘肃省要求的总量控制目标，以 SO₂、COD、氨氮、氮氧化物作为评价项目总量控制的对象，本项目

不产生 SO₂、氮氧化物，废水最终由玛曲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故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4.7.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鼓励类：“第三十六条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中的第 29 条“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8.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满足患者治疗的需要；改善玛曲县医疗卫生基础服务设施、对促进玛曲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全面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社会的和谐发展，其社会效益极其显著。项目在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保证达到工程建设项目的“三同时”要求，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前提下，项目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五、建议

(1)对人员要进环保知识培训行和技术培训，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管理，切实发挥环保治理措施的作用，保证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将污染降至最小。

(2)项目建设要保证环保资金投入，落实各项环保工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人员定期清运至玛曲县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主要为传染性固废、一次性医用器材、废药物和废试剂瓶等；项目实施后，医疗废物需分类收集后进行必要的毁型消毒处理，然后置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夏天和产生医疗废物较多时每天清运，气温较低时和产生医疗废物较少时 2 天清运一次，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必须用统一医疗废物塑料袋封装后暂存于医疗固废暂存间，委托甘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医疗废物专用车运至该处置中心集中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附图 项目四周关系图



碌曲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辖县。位于省境南部。面积5298平方千米，人口3万。辖7乡，县府驻玛艾乡。地处甘南高原中部，地势较高，大部分在3000~4500米之间，山间谷地多开闢草滩。洮河横贯县境西、北部。有煤、铁、锡等资源。以牧业为主，牧养牦牛、羊、马等。农业比重不大，产青稞及饲料等作物。有农机修造、食品加工、建材等乡镇企业。213国道纵贯县境。境内有尕斯湖、候鸟自然保护区、则岔石林等景点。

项目地理位置图



玛曲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辖县。省主要畜牧业基地。位于省境南部，黄河第一曲处。面积9756平方千米，人口4万。辖8乡，政府驻尼玛乡。地势西北高，东南低。黄河及其支流赛尔曲、郎曲、西曲、黑曲等过境。黄金储藏丰富。有郎木寺玛曲公路接213国道。企业有砖瓦、木材加工、皮革等厂。多高山草甸牧场，畜养牦牛、羊、马。盛产冬虫夏草、贝母等药材。有“九曲黄河”的第一个弯曲部、寺庙等景点。

项目地理位置图